

临夏市民政局申报全省会计工作先进集体 事迹材料

临夏市民政局主要承担临夏市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临时救助、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婚姻和收养登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和殡葬管理等 14 项职责。内设 7 个股室，归属管理 5 个事业单位，派出 11 个基层民政办公室。现有 2 所社会福利机构（民办 1 所），村、社区养老服务机构 67 所。全系统现有干部职工 132 名，副科级以上干部 8 名，其中：班子成员 3 名、一级主任科员 1 名、副科级干部 1 名、三级主任科员 1 名、八级职员 2 名，一般干部职工 124 名，党员 69 名。

近年来，临夏市民政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上级民政、财政部门的支持指导下，不断夯实会计工作基础，强化会计工作规范化建设，加大财务管理力度，提升财务管理水平，确保了全市各项民政资金的有效运转，为民政事业健康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狠抓党风廉政建设，筑牢民政资金安全防线。市民政局作为基本民生保障部门，承担着全市特殊困难群体服务保障重

任，涉及民生项目多、惠民资金多，为有效防范违纪事件发生，多年来一直严抓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风党纪教育，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坚持廉政约谈、强化廉洁机制建设等多种方式加强廉洁文化建设，以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出发点，多举措确保民政资金安全有序运行，切实以廉洁奉公的工作作风让每个民政服务对象都深刻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光辉。

全面完善规章制度，推动会计工作科学规范。为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程序和行为，充分发挥民政各项资金使用效率，市民政局根据最新政策法规和本单位实际情况，**一是在**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基础之上修订完善了《临夏市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临夏市民政局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收支管理、支出审批、专项资金监管等相关要求，把财务管理关进制度的笼子，确保财务管理规范有序、科学运行。制定了《临夏市民政局财务内控制度》，坚持定期审核财务运行情况，对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的专项资金及时进行审核，掌握各项费用开支渠道和开支标准，发现违反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定的不良现象，及时提出整改要求，确保账账相符、账证相符、账表相符。**二是**建立民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长效机制。为规范使用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联合财政部门制定了《临夏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为规范使用管理

临时救助备用金，明确临时救助备用金资金保障、使用程序、标准和监督管理要求，报请市政府研究审定后印发实施了《临夏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联合市财政局制定印发了《临夏市临时救助备用金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临时救助备用金管理工作的通知》。为明确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及各年度资金使用与工作预期达到的目标，每年制定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以上规章制度的制定实施，有力推动了民政系统财务管理工作，使得财务工作更加规范化、科学化、有效化。

认真履行职责，确保会计核算准确真实。市民政局财务工作一直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政府会计制度、财务制度及国家其他财经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财务部门工作职责。在做好财务核算基础之上，对下属单位进行会计核算监督指导。从统计各业务股室基础数据到各项数据的录入、统计报表的编制；从审核原始凭证、会计记账凭证的录入，到编制财务会计报表；从资金计划的安排，到各项资金的统一调拨、支付等等，每位财务人员勤勤恳恳，任劳任怨、努力做好本职工作，认真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实现了会计信息收集、处理和传递的及时性、准确性。同时根据财政部门年初下达的运转经费及社会救助工作经

费指标，规划了全年度支出方向。对上年度支出做出了绩效自评，对不能发挥有效作用的支出本年内不做支出计划，并于每季度末对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自评，严格控制办公消耗用品，节约使用，确保每一分钱都发挥效益。经过一年的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 2.0 系统的各项资金支付工作，熟练掌握了各项模块的操作技能，确保了正常运转。2023 年预算按照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 3.0 系统已完成人员经费及运转经费的模块录入工作，使新旧系统得到了有效衔接。

强化业务学习培训，夯实会计工作业务基础。一是积极参加每年度财政部门组织的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业务知识和技能提升培训，并将培训内容运用到实际工作中，通过培训提升了财务人员政策理论水平、解决实际问题能力、防范化解风险等各种能力，会计核算行为进一步规范，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 3.0 系统实务操作技能也得到了有力提升，确保了各模块正常运转。**二是**加大业务知识学习力度，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政策法规，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财务基础管理不断夯实。

加大经费争取力度，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科学编制部门预

算，挖掘政策依据，争取资金超额到位，确保传统项目经费的递增和新增项目经费的落实，积极配合局属各单位，做好各项专项资金和项目资金的争取、分配和拨付工作。努力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加强预算实施管理，确保预算执行进度。按预算执行进度严格资金划拨、发放程序，增强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强化预算执行分析，积极开展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促进支出结构优化，提高预算管理和决策水平，提高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效率。

充分利用福利彩票公益金，促进福利事业高质量发展。严格按照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依据“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发行宗旨，2021年来，利用 74 万福利彩票公益金对 111 户农村特困供养对象室内居住环境进行了改造，用 18 万元福利彩票金对 70 位特困老年人配发了适老化设备移位器，有效消除了独居老人安全隐患。福利彩票公益金的有效运用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同时建立健全彩票公益金管理制度，每年年初在局微信公众号对上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全面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确保资金发挥最大社会效益。

积极履行民政职能，确保民生资金发放到位。民生资金发放工作直接影响着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民政部门承担着城乡低

保、特困、临时救助、孤儿生活费、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多种专项资金发放重任。市民政局于今年按“一折一户”原则为列入社会化发放的各类救助对象统一办理银行存折，资金发放经市财政部门拨付指定银行，于每月前 10 个工作日内，直接汇入救助对象“一卡通”账户中。整个发放过程实现了资金由财政专户直接入户的目的，减少了资金流通环节，有效防止了贪污或挪用民政资金现象的发生，切实维护了民政救助对象切身利益。同时，资金发放通过政务专网进行公示，确保了资金发放的公平、公正和公开。今年来，市民政局共计发放各类惠民资金达 1.7 亿元。